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上海市普陀区财政局

普建委〔2025〕37号

关于上报普陀区智慧城市水系综合整治 工程（三期）竣工财务决算的请示

上海市水务局：

普陀区智慧城市水系综合整治工程（三期）由贵局《上海市水务局关于普陀区智慧城市水系综合整治工程（三期）初步设计报告批复意见的函》（沪水务〔2021〕322号）文批复同意实施，批准工程概算总投资为5471.06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用为3862.68万元（含景观等工程费用26.19万元），独立费561.88万元，预备费221.23万元，供电外线费172.65万元，建设用地费652.62万元（腾地面积2728.5平方米，其中外环内1561.1平方米，外环外

1167.4 平方米)。工程实施完毕，工程决算审计工作也已完成，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该项目总投资 4730.9701 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用 3683.728 万元(含景观工程 6.1261 万元)、独立费用 419.1382 万元，供电外线费 157.0171 万元，建设用地费 471.0868 万元。现将《普陀区智慧城市水系综合整治工程(三期)(竣工决算)财务监理报告》、《关于普陀区智慧城市水系综合整治工程(三期)竣工决算的审计报告》上报贵局，请予以审核。

附件：关于普陀区智慧城市水系综合整治工程(三期)竣工决算的审计报告

普陀区智慧城市水系综合整治工程(三期)(竣工决算)
财务监理报告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上海市普陀区财政局

2025 年 3 月 25 日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2025 年 3 月 25 日印发